

<<如果这是宋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如果这是宋史>>

13位ISBN编号：9787806859902

10位ISBN编号：780685990X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时间：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

作者：高天流云

页数：28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如果这是宋史>>

前言

中国这一段的历史，从一个人的离家出走开始。

这个人叫赵匡胤，当时已经二十一岁了，娶了媳妇，也有了儿子，此前的生活平静得像是一潭死水，没有任何特别点的事发生（至少没有记载）。

二十一年啊，就这么平淡无聊地活过来了，而且早婚早育，我有时会非常佩服他的耐性，换个人估计会被腻死。

但他是赵匡胤，从出生时就很不得了，据说声光电俱有，色香味俱全，而且之前十个月，他老妈就宣称，梦到了太阳钻进了她的肚子（在中国，太阳好像隔个百八十年的就钻进女人肚子里一次）。

最奇异的是，他生出来时体有金光，三日不散，而且胞衣如菌菇。

于是，这都成了他日后之所以伟大非凡的理由。

可怜的赵匡胤，这是多么严重的异形胎加新生儿黄疸啊，一连黄了三天还没好，还被人调侃了一千多年！

在这空洞无聊的二十一年里，赵匡胤实在是一个再乖不过的好孩子，一切都无可挑剔。

他干过的唯一一件出点格的事，就是骑了一匹烈马冲出城，结果脑袋命中城门，硬生生栽下马来。

旁观的人吓坏了，以为他这下死定了，却不料他立即就跳了起来，不仅没事，反而冲向那匹害他丢了面子的马，骑上去，直到马服了，面子找回来为止。

但是结果却是郁闷的，千百年来从没有人佩服他意志坚强，年纪轻轻就把铁头功练到炉火纯青，反而大搞封建迷信，说有金甲神时刻守护，根本没他本人什么事。

话说，一个在冷兵器时代的军营里长大的男孩子，居然在二十一年的时光里，才弄出来这么一丁点的“光荣”事迹，他的折腾能力和顽劣性也就可想而知了。

他本应该一直活在父母的身边当个乖宝宝（这之前他也一直是这么做的），那么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

在99.9%的历史记载里，都说他是因为天生英才难自弃，实在是没办法寂寞，甚至是看到了五代十一国（不是笔误，这段时期可以说是五代十国，也可以是五代十一国，具体原因以后再说）时兵祸连连，生灵涂炭，他才不得已离开慈母妻儿，出去执行上天交给他拯救苍生的神圣使命的。

可是实际上呢？

非常简单，他家穷，得出去找食吃了。

穷啊，在那个时代里，连皇帝都没觉得自己富裕过。

翻开史书，满纸都是禁贩私盐，五斤以上就处死；牛皮全归国有（军需），家存一寸或者贩卖一寸，就处死；铸钱太薄，十余纹叠加起没有以前一个厚，简直就是薄铁片子，而且敢私铸就处死……至于水灾、旱灾、虫灾或者兵灾时人怎么活，那可真是有难度，如果能真实记录下来，现在市面上的那些火爆畅销，专门吓小女生的恶心型恐怖片就可以歇菜了。

一点都没有夸张，《人肉叉烧包》之类的片子只不过是些个体变态者的单独行为，如果满城，或者方圆几百里内都成了这种店铺，且时刻营业的话，是什么世界？

请着重记住下面这句话：那——时——真——的——人——吃——人！

然后我们才会知道后来的赵匡胤有多么的伟大。

那么赵家人的具体生活是怎么样的呢？

想想在这样的世道里，赵匡胤居然能活到二十一岁，还娶妻生子了，才不得已离家谋生，他家看来混得相当的不错啊。

事实上也真的不错。

赵匡胤的祖先可查的能追溯到他的高祖，名叫赵眺，生活在唐代，做过永清、方安、幽都这三个县的县令；曾祖父赵珽在唐代藩镇势力上升时期，历任藩镇属官（注意，藩镇），兼御史中丞，在朝廷里有一定地位；祖父赵敬生于唐末，文武兼备，出任营、蓟、涿三州的刺史；父亲赵弘殷在后唐庄宗皇帝李存勖手下任职，是禁军中飞捷军指挥使。

<<如果这是宋史>>

内容概要

《如果这是宋史1：大宋开国卷》讲述了从远古流传至今的历史，本就是真假掺半的。也许就在那些古老优雅的繁体字刚刚组合成官方史书时，它们就已经是些谎言。为了皇权的尊严，为了统治的需要，或者儒家所说的“为尊者讳，为贤者隐”，历代写史的人，把曾经的真相，隐藏在明暗交界的角落里，千年之后，只剩下了“如果”……尤其是宋史。

宋朝盛产太多的“君子”，随时定性别人是小人，无耻到根据需要篡改事实，甚至人身攻击……一切都太不可信了，我们中国人最引以为傲的文字，连起码的诚信都做不到（也许我们应该扪心自问，我们什么时候做到过？

）。

更何况，我还要在此基础上，添加一些我个人的所谓发现和见解。

所以，只能叫这个名字了。

<<如果这是宋史>>

作者简介

高天流云，本名刘羽权，沈阳人，自由职业，曾出版小说《潘多拉界面》、《血罂粟》。

<<如果这是宋史>>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前因 我本乱世一根草第二章 冻不死的种子第三章 皇帝流水线第四章 让天下人都签投名状第五章 一个员工是怎样折磨自己老板的第六章 天下英雄他最强第七章 冯道之殇第八章 第一战将赵匡胤第九章 陨落的太阳第十章 机关算尽伤聪明第十一章 北宋诞生记第十二章 请注意，现在我是皇帝第十三章 我的江山我装修第十四章 我有一个梦想第十五章 六十六天平后蜀第十六章 胜利者的规矩第十七章 爱我的间谍第十八章 啊.....天杀的城墙第十九章 宋朝的内核第二十章 对这个败类要毫不留情第二十一章 寄生胎第二十二章 我的名字叫李煜第二十三章 五字错千年第二十四章 烛光摇曳当年第二十五章 魂归洛阳川

<<如果这是宋史>>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前因 我本乱世一根草中国这一段的历史，从一个人的离家出走开始。

这个人叫赵匡胤，当时已经二十一岁了，娶了媳妇，也有了儿子，此前的生活平静得像是一潭死水，没有任何特别点的事发生（至少没有记载）。

二十一年啊，就这么平淡无聊地活过来了，而且早婚早育，我有时会非常佩服他的耐性，换个人估计会被腻死。

但他是赵匡胤，从出生时就很不得了，据说赤光绕室，异香经宿不散，而且之前十个月，他老妈就宣称，梦到了太阳钻进了她的肚子（在中国，太阳好像隔个百八十年的就钻进女人肚子里一次）。

最奇异的是，他生出来时体有金光，三日不散，而且胞衣如菡萏。

于是，这都成了他日后之所以伟大非凡的理由。

可怜的赵匡胤，这是多么严重的异形胎加新生儿黄疸啊，一连黄了三天还没好，还被人调侃了一千多年！

在这空洞无聊的二十一年里，赵匡胤实在是一个再乖不过的好孩子，一切都无可挑剔。

他干过的唯一一件出点格的事，就是骑了一匹烈马冲出城，结果脑袋命中城门，硬生生栽下马来。

旁观的人吓坏了，以为他这下死定了，却不料他立即就跳了起来，不仅没事，反而冲向那匹害他丢了面子的马，骑上去，直到马服了，面子找回来为止。

但是结果却是郁闷的，千百年来从没有人佩服他意志坚强，年纪轻轻就把铁头功练到炉火纯青，反而大搞封建迷信，说有金甲神时刻守护，根本没他本人什么事。

话说，一个在冷兵器时代的军营里长大的男孩子，居然在二十一年的时光里，才弄出来这么一丁点的“光荣”事迹，他的折腾能力和顽劣性也就可想而知了。

他本应该一直活在父母的身边当个乖宝宝（这之前他也一直是这么做的），那么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

在99.9%的历史记载里，都说他是因为天生英才难自弃，实在是没办法寂寞，甚至是看到了五代十一国（不是笔误，这段时期可以说是五代十国，也可以是五代十一国，具体原因以后再说）时兵祸连连，生灵涂炭，他才不得已离开慈母妻儿，出去执行上天交给他拯救苍生的神圣使命。

可是实际上呢？

非常简单，他家穷，得出去找食吃了。

穷啊，在那个时代里，连皇帝都没觉得自己富裕过。

翻开史书，满纸都是禁贩私盐，五斤以上就处死；牛皮全归国有（军需），家存一寸或者贩卖一寸，就处死；铸钱太薄，十余纹叠加起没有以前一个厚，简直就是薄铁片子，而且敢私铸就处死……至于水灾、旱灾、虫灾或者兵灾时人怎么活，那可真是有难度！

想想在这样的世道里，赵匡胤居然能活到二十一岁，还娶妻生子了，才不得已离家谋生，他家看来混得相当的不错啊。

事实上也真的不错。

赵匡胤的祖先可查的能追溯到他的高祖，生在唐代，做过永清、方安、幽都这三个县的县令；曾祖父在唐代藩镇势力上升时期，历任藩镇属官（注意，藩镇），兼御史中丞，在朝廷里有一定地位；祖父赵敬生于唐末，文武兼备，出任营、蓟、涿三州的刺史；父亲赵弘殷在后唐庄宗皇帝手下任职，是禁军中飞捷军指挥使。

以上的资料可以看出，赵家祖上其实从来都没有真正的显赫富贵过，大都只是些县市级的中层干部。不过都挺油滑干练，比较识时务。

中央不行了，马上就转地方，汉族的朝廷不行了，马上就给少数民族的政权打工，而且非常忠诚可靠。

他们被各个时代的各个不同民族，不同朝代的领导人所信任和欣赏，时刻在皇帝身边工作，包括赵匡胤。

只不过他最后坏了规矩。

为了更好地了解赵匡胤的成长经历，我们很有必要先知道他的生长环境，以及环境的不断变化。

<<如果这是宋史>>

终结者朱温朱温，讳晃，本名温，宋州砀山人，本是农民。

后来又叫朱全忠，不过他很讨厌这个名字（根据他的行为和职业，这简直就是在骂他），这是唐朝赐给他的，而他本来是黄巢的人。

黄巢起义，龙蛇混杂，朱温是他的得力部下，一直帮着他攻进了长安当上了皇帝。

但是黄巢马上变了，简单地说，他变成了刚刚逃跑的唐朝皇帝。

此人天天和宫女混在一起，并且信任太监，其结果匪夷所思，他居然让这些在唐朝后期能决定皇帝废立的死太监们重操旧业，在他的起义军里当上了监军。

朱温惨了，他像唐朝的将军们一样被压制，被欺负，时刻被太监海扁。

他冤，他不服，他不止一次地按照正常程序向他的陛下上报申诉，可是一点回音都没有。

因为都被太监们习惯性地截留了。

这时候朱温的反应也是非常习惯性的，他本性勃发，不可遏制，一刀下去，让太监又丢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身体部件——脑袋（后来发生的事可以证明，他把太监们恨到了极点，成了所有太监的噩梦），然后朱温宣布向唐朝投降，成了宣武（汴洲，今河南开封）战区的节度使，马上就向老上级黄巢开战。

这个时候，朱温并不孤单，他在战场上有一个真正强有力的队友，那就是强悍的世袭雇佣兵种族——沙陀人。

沙陀人真正走进中国的历史，是在公元8世纪时。

中国丧失了西域（新疆及中亚东部）之后，沙陀人从蒲类县归附了吐蕃，做了侵略中国的先锋部队，从此开始了他们的雇佣兵生涯。

沙陀人工作认真，战果辉煌，每战必胜，给吐蕃人带来了大批的战利品和几乎不受其他民族攻击的威望。

可是他们也证明了会工作的人，通常都不会处理工作关系的悲剧。

他们过分的骁勇善战，让吐蕃人都心里发毛，谁愿意和千万把如此锋利的异族刀子在一起生活？

于是，吐蕃人打算把他们南迁。

沙陀人幸运地事先得到了消息，他们在公元9世纪刚开始时，向不遵守工作合同的吐蕃人拔出了刀。

一场火并，然后转战东奔，向中原投降。

唐政府大喜过望，把他们安置在灵州（今宁夏灵武）附近。

从此，他们为汉族效力，同样的骁勇善战，同样的所向无敌。

向西曾经攻击回纥汗国的王庭，向东迁移后，主要的工作变成了帮助唐王朝消灭国内的叛乱。

当黄巢的菊花盛开时，沙陀人的领袖名叫李克用。

李克用遵守工作合同，全力攻击黄巢，不仅把黄巢赶出长安，而且穷追不舍。

黄巢东撤，正好路过宣武战区，也就是他老部下朱温的地盘。

一场大战，结果是朱温喊了救命，沙陀兵团听见了。

李克用以河东战区（今山西太原）节度使的身份，亲自率军赴援。

再次大战，黄巢还是不敌，他再次跑路。

李克用和朱温也需要休整了，打扫战场后，由朱温尽地主之谊，在开封城里，摆出丰盛大餐犒劳救命先生李克用。

事后证明，经常喜欢而且习惯动刀动枪的人，还是不要在一起喝酒的好。

酒席筵上李克用喝高了，他怎么看朱温都是个灰孙子模样，结果他笑嘻嘻地对朱温说三道四，主要内容也就是说你真不是个男人，连一些被我打败正在逃跑的土匪都打不过，而且还主动叫唤救命，真是没种之类的惯例性的酒话……本来这或许没什么，哪个男人喝酒不吹牛？

也或许这类话李克用也说习惯了，谁让他兵强马壮所向无敌，经常救别人的命呢？

可是朱温受不了，他死盯着李克用，心理习惯性地阴冷。

他看着李克用越来越放肆，甚至是非常享受他这时的难堪和愤怒的嘴脸，从牙缝里迸出了两个字：“关门。”

”关的是城门，紧跟着朱温拔出了刀子。

一场火并，李克用冲了出去，可是他带到城里的弟兄，没一个能活着出去。

<<如果这是宋史>>

这个梁子结死了。

这之后，朱温穷追黄巢，逼得黄巢在狼虎谷（今山东莱芜）自杀。

然后他数年苦战，才击败了秦宗权（这是个人渣，是这个时代，甚至是整个中国历史上最为卑鄙狠毒的人，万死不足以蔽其辜。

他的部队行军，一向不带粮草，只用车子装载盐和人的尸体，饿了就割肉烹食。

他平时的行为也就可想而知），占领蔡州，又一口气吞并了感化战区（徐州，今江苏徐州）、天平战区（郟州，今山东东平）、宣义战区（今滑州，今河南滑县）、泰宁战区（兖州，今山东兖州），成了很肥的军阀。

之后，他好运连连，登峰造极，成了董卓、曹操以及袁绍的结合体。

他突然间接到了当时的宰相崔胤的密信，命他带兵进京救驾。

朱温大喜，天上真的掉下了馅饼，而且准确地砸中了他！

朱温进京，他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进皇宫，根本没兴趣答理皇帝，先把太监们斩尽杀绝。

一共几百人，全部死在刀下。

其中不仅有两个新任命的禁军司令官，连绝大多数无权无势、也属于被迫害的小太监们也不放过。

史称当时哀号呼冤之声，宫外数里皆闻，把皇上和大臣们彻底震住，以后少废无数口舌。

接着朱温下令，再把派到各战区当监军的太监们也都就地处决（这个命令各战区的同志们通力合作，愉快合作！

）。

就这样，为时一百四十九年（公元755—903年）的宦官统治天下的时代终于结束了。

在这一百四十九年里，层出不穷的死太监们可以随意废立李世民的子孙，天下所有事情都由他们操办，虽然他们也是人，也有人权和参政的欲望，但是做出来的事也真是他妈的太混账了些，真是死不足惜。

只不过，谁也不会料到，干掉他们的人居然是朱温，这也许就是恶人自有恶人磨吧。

这之后，朱温把长安拆了。

长安城的宫殿和所有民宅全部拆毁，百万市民立即赤贫。

长安，这座先后作为中国首都长达一千零三十八年之久的显赫巨城，就这样被彻底毁坏，永远丧失了被选为帝都的资格。

朱温带着皇帝和长安全体市民一起回了他的老家，根据地开封。

朱温像曹操那样把皇帝弄到手，却没耐心长时间地养着。

仅仅四个月之后，他就干掉了当时的皇帝李晔，立李晔的儿子李 即位。

三年后，他命令李 禅让。

伟大的唐朝终于在名义上也彻底地灭亡了，后梁建立，国都开封。

这个消息让天下乱上加乱，所有的节度使们一起大骂朱温乱臣贼子，然后都忙着在自己的地盘自立为王，五代十一国正式开始。

他们的带头大哥朱温，在当了六年皇帝（死的前一年还屠城）之后，被他的儿子一刀干掉。

十一年后，记忆力很好的沙陀人等到了机会，他们这时的首领李存 奇袭开封，把姓朱的人连根拔起。

没有梁了，现在的主人又姓了唐。

只不过，它们都是“后”。

这之前，北方的桀燕帝国，西边的岐王国，都已经被李存 先期做掉。

如果去掉它们，加上北汉，那么就是“五代十国”。

如果保留它们，就是十一国。

出生在后唐后唐庄宗李存 之后是后唐明宗李嗣源，这位陛下喜欢干的事是拜月焚香，同时喃喃自语，他通常都会这样说——天啊地啊，你们都知道，俺本是个土包子，被人强迫的才做了皇帝，可不是俺自愿的。

你们就早点降下来个圣人吧，好把俺赶下台。

（某蕃人也，遇世乱为众推戴，事不获已，愿上天早生圣人，与百姓为主。

<<如果这是宋史>>

历史证明，他的确是个蕃种土包子，他忘了，伟大的天可汗李世民的身上就流淌着鲜卑人的血液，亏他还宣称自己是大唐王朝的合法继承人。

不过圣人真的降下来了，就在离他皇宫不远的夹马营。

赵匡胤出生了，那一天是后唐天成二年（公元927年）二月十六日。

李嗣源痴痴地等待，并不知道他的祈祷已经成功。

他没兴趣东征西讨，怕抢了未来圣人陛下的功劳，而沙陀人的军威也让其他的“皇帝”们对他没兴趣。

就这样，一连八年没有战争，后唐境内风调雨顺，连年丰收，李嗣源过的是小康生活，连带着在他身边讨生活的赵匡胤一家也过得下去。

可是李嗣源毕竟老了，他死了，他的儿子李从厚接班。

李从厚没事找事，在公元934年做了一件事，表面上看很简单，就是让他的义兄李从珂搬个家。也不太远，就是从陕西凤翔搬到山西太原。

按说太原总比凤翔大，职务上也是平级调动，明明是偏向自家人，可李从珂的反应却是突然抓狂，他直接起兵，攻陷洛阳，把本已经弃位逃跑的李从厚抓住干掉。

李从珂真是疯了吗？

当然没有，虽然他义弟的皇帝宝座让他流口水，可要他主动造反，还真没这么利索。

只不过那个年月皇上如果让节度使搬家，潜台词就是要你去死。

一旦节度使离开根据地，失去自卫力量，在途中就可能被一纸诏书赐死。

与其死得那样窝囊，为什么不明刀明枪地干上一仗？

这是场流了血的政变，规模之大，包括换了皇上。

可是像奇迹一样，事变过后，赵匡胤一家人安安稳稳的，毫发无伤。

最神奇的是一家之主赵弘殷居然还在新皇帝的禁军中找了份差使，而且还是个官，一点都没受影响（可见赵弘殷先生绝对没有贴身保护当时逃难的主人李从厚陛下，他失职了）。

成长在后晋不管怎样，赵匡胤仍然在平安地长大。

可是只过了三年，在他十岁时，发生了一件事。

当时还是个小孩子的他绝对不会想到，这件事成了他一生中最大的麻烦，同时也是他子子孙孙永远都搞不定的任务。

起因是皇帝李从珂也犯了前任皇帝李从厚的毛病，要他的姐夫，河东战区节度使石敬瑭也搬个家。

石敬瑭再度抓狂，但没有马上起兵。

理由很简单，他没那个实力。

可是他绝对不想等死！

怎么办？

讨伐他的军队已经在路上了，千万把刀子正在向他越逼越近！

一定要想出个办法来……办法有了。

他想到了契丹，他要向契丹求救，用土地换生命——用中国的土地换他的生命！

燕云十六州，幽、涿、蓟、檀、顺、瀛、莫、蔚、朔、云、应、新、妫、儒、武、寰。

东西约六百公里，南北约二百公里，面积约十二万平方公里！

被石敬瑭连同土地上的百姓，都断送了！

更要命的是，我们千百年来倚为生命屏障的万里长城，已经彻底失去了功能。

因为敌人已经越过了它，进入了中原。

从此，燕云十六州到开封，一马平川五百公里，再没有一个险要的关隘可以阻挡敌骑，而我们要反击，就要逆着地势向上仰攻……下面的事情就简单了，谁都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当时的契丹皇帝耶律德光大喜如狂，立即御驾亲征，动员全族力量帮助石敬瑭去摆平李从珂。

在这里，实在没有理由咒骂耶律德光乘人之危。

换谁，也这样做，都得为自己的子民和后代子孙谋福利！

要怪，只能去怪那些对不起自己民族的败类吧。

就这样，后唐完蛋了，只有十四年，比朱温建立的后梁还少了三年。

<<如果这是宋史>>

末代的后唐皇帝李从珂带着传国宝玺登玄武楼自焚，在后唐的灰烬中后晋粉墨登场。

这时的洛阳也残破了，石敬瑭把帝都迁到了他的根据地开封，也就是汴京。

赵匡胤的父亲再次显示了他的特长，他居然还是新皇帝的禁军，仍然是个不大不小的官！

（无意讽刺他，在乱世中求生存，为妻儿求温饱，是一个男人的可贵本能，只不过他的确太突出了点。

）赵匡胤随着父母从洛阳来到了开封，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开始了新的生活。

生活仍然平静，这时的他会想到吗？

他现在生存着的这座城市，有一天，也会成为他的帝都，人们也会对他俯首膜拜，山呼万岁……石敬瑭当上皇帝了，可是谁也没有料到，他突然间心理变态，严重的程度在历史上前无古人。

他先是认真履行了事先签订的买卖合同，把燕云十六州连同所有原住民都交割给了契丹。

按说这样就已经货款两清各不相欠了（契丹人都乐疯了，这种急病乱投医式的许诺，事后多半都不会认账，哪怕只兑现了50%，都是无可救药的老实人），可是他没隔两年，居然隆重地向契丹皇帝耶律德光提出了一个新的要求，这要求新奇别致得让耶律德光都措手不及，使他两颊飞红、芳心忐忑。

“爹，让我当你的儿子吧。

”这就是四十七岁的石敬瑭向三十七岁的耶律德光提出的要求。

还有什么好说的？

一个国家出了卖国贼一点都不稀奇，哪个民族哪个时期没有过？

不过这样主动寻找外国主子，把国土像大白菜一样送人，再恬不知耻地认人作父的行径，有谁看见过吗？

就算是后世的卖国大盗袁世凯在签割让外蒙的二十一条时，也没找个外国干爹过过瘾吧？

耶律德光实在是拿他没有办法，只好收下了这个儿子。

而他的儿子当了七年的皇帝后，终于先他而去了。

继位的人是他儿子的侄子，名叫石重贵。

这个孙子，就让他心烦了。

石重贵承认是孙子，可是却绝对不称“臣”。

也就是说，在私人关系上，你是我爷爷，可是在工作关系上我们是平等的！

耶律德光哭笑不得，姓石的人可真是各有各的特色，那就随他去吧。

可是石重贵的下一个举动，就不由得耶律德光不抓狂了。

石重贵把在后晋经商的契丹人全都抓了起来，不问青红皂白一律砍头，正式断绝了两国贸易。

这还不算，石重贵整军经武，动员全国军队，准备重温沙陀人当年横扫天下的雄风。

他下旨——“生擒德光者，擢升节度。

”好了，耶律德光明白了，该做什么已经完全清楚。

他再次御驾亲征，沙陀人早已不是当年强悍无敌的雇佣兵种族了，契丹兵团没费什么劲，就搞定了开封。

后晋，只立国十一年，就毁灭在当初缔造它的恩主手里。

所有姓石的皇族，包括石重贵和他的家人、石敬瑭的老婆，也就是李从珂的姐姐，都被放逐到东北两千公里以外，绝对荒凉神秘的黄龙府（今吉林省农安，以后具体怎样再也无法考证。

）这一年赵匡胤已经二十岁，他十九岁结婚，此时已经是个成年男人了。

他应该亲眼目睹了契丹兵团进入开封城门，亲眼看到了契丹皇帝耶律德光登上了城楼，微笑着向惊慌奔逃的开封百姓们说——我也是人，你们不要害怕，我来当你们的皇帝，让你们休养生息。

当天日落时分，契丹皇帝退出开封城，驻兵赤冈。

真是奇迹，契丹兵团虽然已经破城而入，但是并没有顺势剽掠抢劫。

赵家人仍然平安，毫发无损。

只不过这时耶律德光自有契丹本族的禁卫军，赵弘殷先生暂时失业。

耶律德光在赤冈换上了皇帝的新装，中原的皇帝什么装扮，他就怎么装扮。

顾影自怜，他觉得自己已经是个很地道的中原皇帝了——把中原和草原联合起来管理不是很好吗？

而这种工作方式，他早就非常熟悉了。

<<如果这是宋史>>

公元916年立国的契丹至今已经三十一岁了，不算长，但耶律德光深知，汉人是契丹的命根子，他的国家之所以能超越突厥、回纥，迅速成为超级大国，全靠汉人的贡献。

这是个沉痛的现实，中原无休止的动乱，让大批的汉人远远逃出国境，到草原沙漠上去讨生活，不知不觉中，让异族人迅速受益。

而异族人也非常的关照他们，契丹从立国之始，政府就是双套的。

分为南院和北院，南管汉人，北治契丹。

南院政府对汉人“照顾”得无微不至，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就是一种特殊的保护措施——保证汉人绝对没办法再逃回去。

就这样，契丹成了有史以来，东亚大地上最最幸运的少数民族。

想想他们的前辈，无论是匈奴，还是突厥，或者是回纥、吐蕃，哪一个不是垂涎于汉人的富裕，骑着马举着刀过来明抢？

可结果往往是千辛万苦抢到手，自己的身上也是血迹斑斑伤痕累累，更有甚者，偶尔碰上汉人出了个强硬的皇帝，比如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还要被反攻倒算。

哪一个比得上契丹？

汉人先是自己送上门来帮助生产，把契丹养肥变壮，然后沙陀人突然间双手献上燕云十六州，让契丹人凭空得到巨大的财富和无穷尽的生产力，之后最绝的，是生怕契丹人突遇富贵没法消化，后晋居然让契丹人适应了整整十年，然后才由石重贵这个“孙子”把中原的腹地也断送给了契丹。

这样的机会何止是千载难逢！

耶律德光决心不走了，无论如何都不走了，一定要落地生根，把契丹就此真正的做强做大。

他的具体措施是这样的——首先让开封稳定，并且从他开始改穿中原衣冠，从心理上先和汉人拉近距离。

接着他把后晋的文武百官都召集起来，告诉他们每人官复原职，薪水加倍，并把几个知名人物另行委任新职。

比如李崧为太子太师（这么说这个人可以去管教和支持耶律德光儿子了？

）兼任枢密使（更绝，他从此能管辖契丹军队了？

），冯道为太傅（这是个神仙，以后细说）。

这样一来，后晋的各位藩镇大人们都松了一口气，这些拥兵自重的大佬，在石重贵和耶律德光的“家务之争”中，多数没有插手，所以兵力基本健全。

这时，他们大多上表称臣，让耶律德光也松了一口气。

但是，只有一个人表现得很不积极。

仅仅只是不积极，就让耶律德光在开封寝食难安。

这个人就是北京（今山西太原）留守，河东节度使刘知远。

刘知远，沙陀人，是石重贵时期最强的藩镇，兵力远远超过其他节度使。

此人从小贫苦，以牧马为生，长大后在后唐明宗皇帝李嗣源部下当兵，是真正的从生活底层做起，一步步爬到了一个军人所能达到的极限高度。

在无数的腥风血雨中，他逐渐拥有了一个独特的，让他可以真正屹立不倒的武器——沉静。

以后发生的事情，证明了他的沉静远比这个时代最流行的勇敢机敏、凶狠残酷等等暴力特征更加具有决定意义。

在这场战争中，刘知远时刻关注战局，可始终按兵不动。

就在契丹人攻入开封，俘虏石重贵时，都仍然不肯支援，真正做到了冷眼旁观，无动于衷。

在大多数藩镇对耶律德光称臣时，他也只是派人到开封向耶律德光表示祝贺，仅此而已，再无其他。

耶律德光沉不住气了，他知道有很多的人都在看着刘知远。

刘知远不服，人心不固，已经有一些蕃镇和后晋的大臣转而逃往后蜀或者南唐了。

不能再耽搁。

耶律德光决定主动出击。

他没有动兵，而是给刘知远送去了一件礼物和一封信。

礼物是一支木拐，样式和用料现在已经不可考证，不过运送的过程中，汉人惊奇地发现，所有的契丹

<<如果这是宋史>>

兵将都给木拐让路，就好像这支木拐正抓在耶律德光本人的手里。

由此可见这的确是一件殊荣。

刘知远愉快地接受了礼物，据说当天就开始拄拐。

至于那封信，就让刘知远沉默了。

他真不知道，原来白痴也是种传染病，耶律德光已经深深地被石氏父子给感染了。

在这封信里，耶律德光对刘知远非常亲切，亲切的程度和重视的程度完全达到了一个空前的高度。

信的开头是这样写的：“我亲爱的儿子知远，你好吗……”刘知远深深地呼吸，再深深地呼吸，信还是稳稳地拿在他的手里，没撕碎，没骂娘，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耶律德光则继续郁闷，他仍旧什么回答都没有得到。

他纳闷，为什么？

我做错了什么吗？

难道在中原，当我的儿子不是件很光荣的事吗？

实在不解，他只好再次让人带话给刘知远——你不事南朝，也不事北朝，究竟想干什么？

这次他很快就得到了回答，刘知远用行动告诉了他。

契丹人在后晋开运四年（公元947年）正月攻入开封，刘知远在当年二月，在山西太原称帝。

的确是不事南朝，也不事北朝，大丈夫兵强马壮，何须屈膝他人，更何况异族敌寇！

刘知远称帝，留给耶律德光的就只剩下了华山一条路了，那就是立即发兵，把刘知远和太原荡平。

而且要快，不然刘知远就会变成一块磁铁，把原本在观望的，和已经投降的后晋所有势力，都从他的身边吸引过去！

但是他却不得不佩服刘知远的胆子，要知道，这个时候河北、河南已经完全被契丹控制，关中诸藩镇也已经多数归降，刘知远所在的河东三面受敌，就这样都敢突然称帝！

耶律德光惊怒之余，既而非常自信，相信只要他发兵，就一定可以迅速地剿灭刘知远。

从而杀一儆百，平定中原。

但是计划永远没有变化快，杀气腾腾的耶律德光突然间发现他的兵都非常忙，原来他们一直都在作战！

这里就要说说契丹兵团的军饷制度了。

契丹从来不给军队发饷，出兵打仗就是给士兵们发财的机会，挣多挣少看本事，这种方式按他们自己的行话讲，叫“打草谷”。

这次契丹兵团前所未有地深入中原，最富庶的开封不许动，周边市县总可以打一打吧？

结果契丹骑兵们每天都四面出动，随意打劫，史书记载中原数百里，财产牲畜被一扫而空。

而代价就是他们惊奇地发现中原的老百姓原来比石重贵的正规军强悍得多，多者数万，少亦千百，对他们群起反抗，让契丹兵团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沉重打击。

等到耶律德光想对刘知远动手时，局面已经不可收拾。

审时度势，耶律德光长叹一声，望着刘知远的河东方向，露出了一丝极为复杂诡异的笑容——刘知远，你这算是什么？

称皇争霸的人有你这样的吗？

我没空答理你了，你又不主动攻击，我们就这样算了么？

也只好就这样算了。

你，可真是好运气！

当机立断，耶律德光再也不留恋，马上撤退。

一路之上，契丹皇帝亲自打草谷，也亲身承受了中原百姓的回击。

当他走到河北省栾城县境内的一片树林时，突发暴病而死。

此地被中原人命名为杀胡林。

但无论如何，作为契丹的皇帝，耶律德光竭尽全力为本民族争取利益，前后数次亲征南下，为契丹当代取得梦想不到的富贵，也为子孙后代留下了享用不尽的遗产。

平心而论，他是个了不起的人。

只可惜现在契丹人已经绝迹了，不然，他一定会像蒙古族的成吉思汗、满族的努尔哈赤那样被永远地

<<如果这是宋史>>

怀念祭祀。

千年之后，我们不必再仇恨他了吧。

但时光如果能倒流，在那个时代里，我们也会向他全力以赴地扔出板砖，就算没有，也会换成西红柿。

耶律德光死后，契丹内部立即分裂。

原因与中原局势一样，就是谁来当这个皇帝。

而办法也只有一个——就算是为了传统，一番争斗都不可避免。

于是契丹军队迅速离开汉地，赶回老家。

刘知远顺势起兵，向开封进发。

一路上畅通无阻，据后来的《资治通鉴》记载，是真正兵不血刃地进了京城。

他的沉静，终于使他成功，让他在一个个关键时刻都等到了最合适的时机，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利益。

诚如耶律德光所言，自古称皇争霸，有他这样的吗？

耶律德光地下有知，一定会极度郁闷。

他可望而不可即的中原皇位，居然就像是凭空而落的馅饼，砸到刘知远头上的！

但不管怎样，刘知远就是成功了，还无比的顺畅，连反对者都没有！

开运四年（公元947年）六月三日，开封，后晋的文武百官列队迎接新的皇帝，从此一个崭新的朝代诞生——后汉。

他的第一道命令是，凡受过契丹任命者都不必忧惧，都可原职留任。

而且原后晋的支系，上至后晋的节度使，下至将领官吏，官职不变。

反正不管怎样，赵弘殷先生再次回到了禁军里，平安无事，随波逐流。

这时，赵匡胤已经二十一岁了。

回顾这二十一年，这期间三个朝代彼此更替，五个皇帝你死我活，其中连契丹人都到他家门口到此一游，而赵匡胤居然毫发无伤，这太不容易了，称得上是个奇迹。

更加重要的是，连同他的家人，也没有一个人在这些翻天覆地的剧变中死亡——连受伤致残的都没有。

这至关重要，不仅对赵匡胤本人，就是对后来的宋朝建国方式，乃至国家民族意识形态的形成，都有决定性的作用。

试想，如果一个强悍得足以在乱世中开天辟地，创立国家的男人，曾经在他的成长过程中，亲眼目睹他的亲人死于战乱，或者冻饿至死，再甚者他本人流离失所，备受欺凌，他会变成什么样的性格，习惯于怎样处世？

想想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这个苦大仇深的贫农子弟，他的人生经历，他后来怎样对待他的开国功臣，以及他所创立的明朝的国政制度，就足以说明一切了。

这里我想提醒所有看到这一段落的朋友们，如果你们有孩子，那么就请一定给他个差不多的生存环境吧。

不必太舒适，更不必怎样的奢华（惯子如杀子，反而不美），只要能吃得饱、穿得暖，不要在他（或她）的面前时常吵闹，就很好了。

至少这个孩子的性格就不会太偏激异常，他就会正常地生长。

或许他不会成为赵匡胤，但至少他不会变成朱温。

但是赵匡胤在他二十一岁的这一年里，却是不快乐的。

生活永远最现实，肚子就像《荷马史诗》里《奥德赛》中所说——永远是个无底洞，人人都为它奔忙劳苦一生。

这些年里，赵弘殷先生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地保持着自己不上不下的禁军官位，维持着一份不厚不薄的中低层薪水，把自己的小家保持在温饱的生存线以上。

而且，还给大儿子娶了媳妇。

这已经非常不易，极其难能可贵了。

但是，随着战乱的不断发生，朝代的彼此更替，尤其是契丹人无情地掠夺，让国家的经济大环境越来越差，赵家的生活水平也相应地越来越低。

<<如果这是宋史>>

何况，这些年来又添了两男两女，这就真正让他力不能支了。

那么作为赵家长子的匡胤兄弟得怎么办？

还要靠老爹养活吗？

他身强力壮，整天游手好闲里出外进，吃得比谁都多，而且连他都开始生娃了，这不是要人命吗？

综合种种现实，摆在他面前的只有一条路，那就是走出家门，闯出一片天空，就算不能赚出个家大业大，也至少得把自己的一张嘴给带出去，别给家里再添乱。

我有些口齿轻薄，而且唠唠叨叨的吗？

不，绝对不，赵匡胤当年听到的话远比这难听得多。

二十二年之后，当他已经是后周的第一军事强人时，因为城里传言“点检做天子”（而他正是殿前都点检），他很郁闷地回到家，随口发了句牢骚。

他妹妹就铁青着脸从厨房里冲出来，举着擀面杖把他抡出家门，并且骂他——大丈夫临大事，是可是当自决于胸怀，回家里吓唬女人干什么！

谁说家里是男人的安乐窝？

无论在外面发生了什么，哪怕已经是要出事掉脑袋，你都不能回家来说句话缓缓神减减压——你能做的，只有把苦闷埋在心里，把笑容挂在脸上。

让笑容一直存在，直到你的人头被砍下来挂在城墙上示众，笑容都不要产生变化。

这才是男人。

想想吧，那时赵匡胤已经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老妹都敢这样对待他，那么他在家里白吃干饭，他受到的嘴脸又是怎样的？

初出家门的赵匡胤什么也不懂，干什么也不行，已经饿得在田垄地头偷吃白菜，可他仍然不回家，就都有了答案——家，回不去。

一来回去也没他的饭吃；二来他终究是个有脸有皮的大男人，怎能受那个窝囊气！

就这样，赵匡胤无可奈何，但也毅然决然地走出了家门，奔向了属于自己的命运。

第二章 冻不死的种子家，一步步地远了，生平第一次离家远行，赵匡胤的心情是怎样的？

完全可以想象，他站得很直（绝不愿家人担心？

还是不愿在讨厌的人面前最后一次丢脸？

），在家人的目送下，很快地他的背影就消失了。

我无端地想象，赵匡胤也会回一次头，没走多远，他就会站下，向来路张望。

可他已经什么都再看不见。

他的家在开封城里，千家万户，陌巷勾连，十几步几十步之外，他的家就会被别人的家遮挡。

他看不见自己的家了。

那就走吧，他紧了紧背上的包袱，从此上路。

第一站，南下随州，去投靠他父亲的好朋友，随州刺史董宗本。

董宗本为一方之长，什么地方安插不下一个人？

于是赵匡胤如愿以偿地开始工作了。

他那时的理想是什么？

想在董宗本的手下做多久？

工作的目的是按月给家里寄钱？

还是想尽快地在随州打下根基，把妻儿接到身边来？

这些都已经无法考证了。

就连他当时具体负责什么工作，都查无实据。

但是完全可以想象，高大强健，仪表堂堂，又开朗大度的赵匡胤是广受欢迎的。

尤其是他一直生活在当时北方最大的都城之中，无论是洛阳，还是开封，都远远不是小小的随州可比，多年养成的大都市气质，哪怕仅仅凭借一些有意无意间流露出来的生活习惯，都会让他人人注目，鹤立鸡群。

但是，麻烦也因此而来了，他抢了别人的风头。

一个本来人人注目，鹤立鸡群的人备感屈辱，这个人就是本地的第一公子，随州刺史董宗本先生的儿

<<如果这是宋史>>

子董遵海。

这里我们必须提出赵匡胤身上的一些特质，和这些特质在人世间的无可奈何。

不知道朋友们有没有注意到，在我们这些平凡人的身边就有些很奇异的人。

这些人走到哪里，都会很受欢迎。

大家喝酒，总会想起他；有什么礼品券之类的好处，也会分给他一些。

可是仔细想来，这些人却一直没为我们做过什么，他们本身，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地方。

于是大家私下里一想，就觉得这种人不怎么样，于是决定疏远他们，再不搭理。

可是奇怪的是，就算心里已经下了决定，但是只要一见了面，还是会不由自主和他们笑，闹，打成一片，把以前的成见扔到九霄云外。

这就是魅力，没法解释，没法复制，没有的人没法强求，拥有的人却挥之不去，最没道理可讲的东西。

有些人仅凭着这种特质，就会青云直上，飞黄腾达。

而这还只是初层次低阶段的，一旦这种魅力上升了品味，和不同凡响的外貌，非同一般的能力结合起来，那就真正的不得了了，会使人一见倾心，为之死心塌地吃苦卖命，直到自己死了，还会嘴角含笑，觉得一生都值了。

不幸的是，赵匡胤就有这种特质。

而这种特质说起来，也是一把双刃剑，会让他随时随地的与众不同，也能让他每时每刻地显头露脸，招人嫉恨。

被抢了风头董公子恨透了赵匡胤，有赵匡胤在随州简直让他寝食难安。

说起来也难怪他，像他这种衣食无忧的高干子弟，每天最重要的事不就是些“精神境界”的追求吗？

于是，在他的大力干扰之下，赵匡胤只在随州待了半年，就不得不卷起铺盖走人。

第二站，复州（今湖北天门市），这次他是去投奔父亲以前的老部下王彦超。

此人身膺武职，是防御史。

赵匡胤受够了文官的气，想着在武将的手下总能痛快些了吧？

结果非常痛快，王彦超请他吃了一顿饭，在饭局上连连呼酒，主客尽欢，最后的一道菜是一个托盘，上有铜钱N贯，赵匡胤被直接打发上路走人。

真是痛快。

走出复州，赵匡胤在城外无边的野地里停了下来。

四顾茫茫，还要去哪里？

他的腿脚仍旧充满了力量，随时可以再走很远，可问题是为什么连到了两处，都被人拒之门外？

是自己哪里做错了吗？

还是这种投亲靠友的方法本身就是错的？

赵匡胤觉得一定要弄清楚这个问题，不然他心里没底，只怕再走八处，结果还是一样的。

赵匡胤想了多久没法考证，想清楚了没有，外人也无法推敲，反正他再没去父亲的其他朋友那里丢人现眼。

他记得自己是赵家的长子，也记得自己的祖先世代为官，好容易才积攒下来的这点人脉关系，千万别毁在自己的手里，从此变成笑柄。

但是，很快最初的那个难题就又找到了他——他的肚子。

人一天得吃三顿饭，他太年轻了，正处于新陈代谢最旺盛的时代，而且还如此的强壮（听说身体越好的人越不经饿，困难年代先饿死的都是最棒的小伙子），让他怎么办？

可以想象，他最初从家里带不出来多少钱，在董宗本那儿半年，也弄不到多少盘缠，而王彦超的N贯铜钱经过精打细算，大概能够他走出复州，不会饿死在王彦超的地盘上。

于是，在宋史中，以及宋人的历代笔记中，就留传下来了这样的记载：比如某位和尚正睡午觉，突然做梦，梦见一条金龙从天而降，正落在他种的白菜地里。

这条龙落地之后的行为非常古怪，很不符合人们印象中的神物形象，它居然马上张口大嚼，把好几垄的白菜一扫而空。

和尚被吓醒了（估计是心疼他的大白菜），马上跑到地里去看。

<<如果这是宋史>>

结果发现一条大汉蹲在白菜地里，好多的白菜都不见了，而该大汉像个超级菜虫子，看见来人了都没反应，还是蹲在那里继续大嚼，完全没有停下来意思。

又比如，赵匡胤行路劳累，无处栖身，只好躺在野外的大树下，而树不移荫，始终为他遮着阴凉。

再比如……这样的事很多，零零碎碎的综合起来也都一个意思。

值得一说的，是赵匡胤穷极无聊，开始了赌博。

只不过惨了点，他先是赢大了，然后就全赔了——他忘了强龙不压地头蛇，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和一群陌生的人赌，赢得多了还不收手（没钱啊，估计赢一点心里就想着又能多吃顿饱的，结果就利令智昏了），那么结果就一定是得运动一番。

很不巧，那天赵匡胤竞技状态不佳，被人围攻痛扁了一顿。

这样的事一件接着一件，不断地打击着赵匡胤的肉体，更不断地摧残着他的心灵。

他在不断地挣扎，要在这个乱世里凭着自己本身之力活下去，可是路在哪里，却一片茫然，越来越是茫然。

请注意，这时他只是赵匡胤，还远远不是宋太祖，他只不过是一个刚刚二十岁出头的毛头小子，第一次出门求生，至此已经举目无亲，求靠无门。

换你，你会怎么样？

而赵匡胤没有沉沦。

困境，让他看到了真正的自我。

一个人能够明白自己是多么的不容易，行进在险恶冷漠的陌生世界里的赵匡胤，有一天面对初升的太阳，突然间豪兴大发，随口吟出一首诗——欲出未出光辣达，千山万山如火发，须臾走上天上来，赶却流星赶却月。

诗，很平常，并无多少文采。

但歌咏言，诗言志，看诗要看其中的气象（穷究词句，为一、二字搔首终日，推敲不停，乃腐儒酸丁也！

）。

赵匡胤不仅没有气馁，反而更加的蓬勃激昂。

他决定了，要重新北返，回到他的故乡。

只有北方，那个已经变得更乱的世界里才有他发挥的空间。

这时，距赵匡胤离家已经有两年了，他可以说混得很惨，如果那时候他能有张照片留念的话，想必我们能够看到一个衣衫褴褛，面黄肌瘦，但目光炯炯的英悍青年。

无须嘲笑，说实话，我非常的欣赏这副模样的赵匡胤，甚至为他自豪。

为什么？

想想看，他为什么会落破到如此地步？

是他没有能力？

还是他运气不好？

都不是。

最大的原因是他坚持原则，一定要按自己的理想去活，才让他穷困狼狈。

有一个外国的汉学家曾经说过，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心里，都隐藏着一个儒者，一个佛教徒，还有一个强盗。

中国人在正常的生活中，都有变成儒者，或者崇尚儒者的趋向；而意气消沉，或者梦想更大富贵时，佛教徒的影子又会笼罩他们的心灵；到了山穷水尽时，就都会变成强盗。

这一点无须讳言，几千年以来我们就是这么活的，而且在我们的潜意识里，强盗的行径是如此的浪漫和理想。

如果列举我们的偶像的话，梁山上的哥哥们都会名列前茅。

赵匡胤在这两年中，每时每刻都可能变成强盗。

而凭他的个人素质，在这个乱得没有王法的年代里，当个强盗一定非常优秀（世所公认，赵匡胤是中国历代所有皇帝中，个人击技最强悍者），他本没有必要把自己弄得狼狈不堪。

但是他坚持了下来，信念就像是一颗过了冬的种子，寒冷没有夺去它的生命，就注定了它破土而出时

<<如果这是宋史>>

，会更加的茁壮。

每一个人的成功都不是偶然的，就像刘知远的帝位绝不是凭空而落。

赵匡胤之所以能成为宋太祖，而不是朱温，他创立的朝代文华风流、宁温和不酷厉，从他最初的坚持中，这些就都已经注定了。

一路向北，归心似箭。

赵匡胤却不知道他已经晚了。

至少晚了整整一年。

一年前，就在他离开董宗本，去投奔王彦超时，他的家乡就又一次天翻地覆。

皇帝又死了，刚刚登基做了一年皇帝的刘知远突然得病死了，即位的是他十八岁的次子刘承佑，这已经是当时刘氏家族里最好的选择了，但仍旧没法稳定局势。

马上有人反叛，河中护国节度使李守贞、凤翔节度使王景崇、永兴军节度使赵思绾，三大重镇联合谋反，新登极的皇帝立即接受考验。

但让人惊奇的是，接到这样的挑战书，年轻的皇帝坐在金殿之上居然哈欠连天（绝对属实，不敢杜撰）。

这真是个奇异的现象，朝臣们不由得交头接耳，就连官场老油条冯道都摸不着头脑。

最后他们得出的结论有三点。

第一，陛下已经成竹在胸，所以对反叛的蠢人们不屑一顾（这太好了，意味着他们也可以就此高枕无忧，不必战战兢兢，整天坐班侍候）；第二，可以看出陛下虽然年轻，却是位深藏不露，举重若轻的高人（这更加可喜可贺，哪怕他现在并没有马上想出平叛良方都无所谓，因为素质决定一切）；第三，就有些不妙了，十八岁的青年精神萎靡不振，难道是少年天子爱风流，他已经风流过度了吗？

刚刚成年的刘承佑高坐在皇帝宝座上，就这样承受着下面的窃窃私语，和好多双暧昧的目光，他只能苦笑，没法解释。

他每天晚上都彻夜失眠，让他拿什么在第二天的早朝上抖擞精神，震慑群臣？

<<如果这是宋史>>

媒体关注与评论

我只能取这个名字——如果这是宋史。

从远古流传至今的历史，本就是真假掺半的。

也许就任那些古老优雅的繁体字刚刚组合成官方史书时，它们就已经是些谎言。

为了皇权的尊严，为了统治的需要，或者儒家所说的〔为尊者讳，为贤者隐〕，历代写史的人，把曾经的真相，隐藏任明暗交界的角落里，千年之后，只剩下了〔如果〕……尤其是宋史。

宋朝盛产太多的〔君子〕，随时定性别人是小人，无耻到根据需要篡改事实，甚至人身攻击……一切都太不可信了。

更何况，我还要在此基础上，添加一些我个人的所谓发现和见解。

所以，只能叫这个名字了。

<<如果这是宋史>>

编辑推荐

《如果这是宋史1(大宋开国卷)》从宋太祖赵匡胤充满传奇和争议的一生说起，全程解析大宋王朝的建立以及帝国初期的历史迷局，把中国五代十（十一）国各个朝代的更替，每一次政权纷争，一个个历史疑案，一一罗织在轻松幽默的解说之中。

使一部长达三百年的皇皇宋史，在侃侃而谈中，尽解一切真相，尽得其中真味。

全景再现中国最绚丽王朝的盛开与谢幕白话正说大宋帝国三百年兴衰历程掀起2008大宋王朝热 《如果这是宋史》——已经打开全新宋史白话正说全本宋朝大历史，揭示三百年的沧桑与疑问！

<<如果这是宋史>>

名人推荐

作者细腻的文笔 缜密的构思 却再现了那远古的奇迹..... 北大历史系 梅子仁 天涯煮酒论史板块超一流作品，作者观点手法文采都落落不俗，将枯燥的历史写的引人入胜，并赋予各个历史人物新的、鲜活的形象。

天涯推荐 易宏生单看起来，《明》很热闹，很有趣，但内里的厚度和古今的通脱与《宋》比起来，就逊色了。

本来觉得，《明》的语言很睿智、很现代、很生动、很幽默了，但看过《宋》再回头读，就觉得口味薄了不少。

在叙述事件和人物方面，《宋》经纬细腻、点面成辉、逻辑缜密、眼光深邃。

语言上风趣但不流于油滑，深沉与轻灵兼而有之，但没有滞涩和轻浮。

可以感觉到贯通古今的悟力，史料庞杂繁复但有据有序，引用和表述就普及而言也算得比较严谨了！

叙事技巧方面，尽管个别处锋芒毕露，但也算得非常成熟了！

只是这书出得比《明》晚些，所以很多人带着《明》的阅读惯性草草比量，以至于觉得读着不舒服。其实仔细想想，抛开习惯和先入为主的偏见，两套书各自随便挑上100页读下来，看看那套书在你的记忆里，留下的人和事更多、更细、更生动立体，乃至大的历史轮廓和色彩更丰富而且清晰！

还有就是那些俏皮叙述。

当当网资深评论员 何应中

这本书简直是精彩绝伦！

自从《明朝那些事儿》红了以后，一大批草根说史如雨后春笋般迅速冒出，统统打着《明朝》的旗号，起初以为这本书也不过如此，也是模仿之作，看了以后，拍案叫绝！

作者的风格和当年明月很不同，写的更之爽快，以一种淋漓尽致的风格去诠释北宋的历史。

如果你喜欢明朝那些事儿，这本书一定不可错过！

卓越亚马逊资深评论员 单若水《如果这是宋史》堪称白话中的经典！

内容丰富，前后贯穿性强，看过之后久久不肯放手，回味无穷。

看来作者可以高枕无忧地继续专研宋史了，因为我觉得这个作者写历史的角度很特别，实实在在才是宋史。

宋史研究员 程琛千头万绪的仁宗朝，梳理下来真不容易。

行云兄善于把同样一件事情以不同角度观看得出的迥然不同的观象，读者在其中体验过山车一样的快感，使行文张力十足。

我很喜欢。

新浪网推荐 魏淼同类的书总免不了相比，可以这样说，当年明月的书消遣性强，流畅的书写至少保证你一天扫一本，而这本则书卷味相当浓郁，文笔生动有趣，但这种有趣比较含蓄，不象明月那样直白煽情肆意渲泻，而是需要你仔细体会，然后会心一笑，所以你恐怕一个星期才可以看完一本，同样的价钱，显然比明月的书那是更值。

比明月更好的一个地方，是本书懂得勾勒每个不同时代的不同氛围，让你能够知道当时社会的精神面貌大体是怎样的，而这在明月的历史叙述中，基本告缺。

而我从此书中最大的收益也就在此，一下子入门了宋初纷繁的乱世。

之前凭自己，是怎样看也看不透。

至于缺点，如果作者能够对一些小事的史料更加仔细辨析，那就更好看了。

今晚报推荐 舒非珂这本书的文笔十分优美，不仅详细地写出来大宋历史发展过程，而且加入了自己的想法。

令人百读不厌，在下力捧。

腾讯网推荐 汤加隆

<<如果这是宋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